

# 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## 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开展 2025 年度 省医药卫生科技计划（西医类）申报工作的 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卫生健康局，市直医疗卫生健康单位：

为做好我市 2025 年度省医药卫生科技计划（西医类）项目申报、审核推荐工作，根据《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省医药卫生科技计划（西医类）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浙卫办发函〔2024〕41 号）要求，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类别

1. 委省共建项目：主要面向研究基础扎实、研发条件完备、研发实力雄厚的市级三甲综合医院，其中省研究型医院培育单位优先支持。

2. 一般项目：主要面向具有一定临床科研基础和研发能力的市县级医疗卫生机构。除常规的一般项目外，2025 年新增成果转化项目、山区海岛县项目、卫生管理研究项目。

### 二、申报审核时间

- 个人申报时间：截止 7 月 24 日 17:00；
- 申报单位审核时间：截止 7 月 26 日 17:00；
- 市卫生健康委审核时间：截止 8 月 6 日 17:00。

### 三、推荐流程

1. 所有项目限额推荐，按照各地各单位近三年申报、立项情况进行分配，县级及以下单位不低于 20%，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1。

2. 各级医疗卫生单位做好申报人条件审核，对百千博硕培养对象、发展潜力大、前期项目完成质量好或有成果转化、已完成万名基层医生进修三年行动的人员予以优先支持。

3. 各地各单位推荐项目中，40 周岁及以下青年人才的申报项目应不低于 40%。具体申报要求、申报流程见附件 2。

### 四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市卫生健康委人教处黄莺 2091278

附件：1. 申报名额分配表

2.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 年度省医药卫生科技计划（西医类）申报工作的通知

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4 年 7 月 17 日

